

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医疗设备政府采购购销合同

项目名称：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等一批医疗设备

项目编号：ZK-CGZGK2021121/1

合同编号：SCMCSYFE-SBK-2022-YNLSB-0001

甲方：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3月24日

甲方：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招标结果【项目名称：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等一批医疗设备招标编号：ZK-CGZGK2021121/1】，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合同编号“SCMCSYFE-SBK-2022-YNYSB-0001”，以明确双方的义务和权利并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 医疗设备清单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希森美康株式会社，CS-5100	台	1	649800	649800	进口
2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希森美康株式会社，HISCL- 5000	台	1	599600	599600	进口
3	涂片机	Shandon Diagnostics Limited, a subsidiary of EpreDia (艾普迪), Cytospin 4	台	1	142600	142600	进口
4	微量元素分析仪	瑞莱谱（杭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Inspector SQ60	台	1	1498000	1498000	国产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玖万元整 ¥：2890000 元							

报价中包括：1) 交货并卸货到用户指定地点的运费和保险费等费用；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技术的费用：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3) 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二、 交货期及地点

1、 交货期：国产产品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交付，进口产品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90 天内交付。

2、 交货地点：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3、其他:货物到达安装现场的运输、装卸、搬运、拆箱垃圾处理及签收,由乙方完成;若因此与物流公司产生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运输途中发生损坏的货物由乙方负责免费退换。

三、付款方法和条件

1.货到完成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货款。

2.合同签订后30天内乙方将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合同金额的5%(履约保函币种:人民币)交至甲方。

3.质保期满一年后(无质量异议的前提下),退还乙方银行开具的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函。

4.付款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甲方于收到发票之日起90日内向乙方付款。

5.医院HIS系统数据进行统一采集,并完成相应接口的开发和联调工作。(接口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保修期:

1、乙方提供设备整机生产厂家免费保修期两年。

2、保修期内乙方应免费负责设备维修及抢修(含全部配件等费用)。

3、保修期内,乙方保证该设备年开机率大于95%(按工作日计算),若 $\leq 95\%$ 则相应延长保修期,未达到的天数,按1:2比例顺延保修期时间。

五、提供的技术资料

1、原产地证明书(由制造厂签发)。

2、提供主机及配套设备的安装图纸及说明。

3、提供主机及配套设备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

4、备件手册、零件及易损件的图纸及相关资料。

5、提供完备详尽的线路图、操作手册、软件使用说明书。

6、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六、安装调试及验收

1、乙方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

2、货物到达安装现场后,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到达现场组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要求,保证甲方正常使用。所需的费用包括合同总价中。

3、乙方就设备的安装、调试、操作、维修、保养等对甲方维修技术人员进行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甲方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

4、甲方对货物质量存有异议的，必须在验收后 30 天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5、项目验收标准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中所列明的设备及配置要求验收，同时要符合以下几项要求：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提供有关产品证书，属于进口产品需提供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出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等；③符合招标文件和采购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④货物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⑤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货物经验收合格、出具合格报告并经双方确认时为实际交货日。

6、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版权。否则，乙方要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版权的侵犯责任并承担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

7. 交货及验收时，乙方须提供产品检测报告、合同上的医疗器械注册证、配置清单等相关资料进行验收。凡是医疗器械铭牌上的资料与合同上（医疗器械名称、型号规格、品牌、产地、生产企业、注册证名称、注册证号等）不一致，甲方有权不给予收货及验收。

七、售后服务

1、提供有关资料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2、制造商在国内设有零部件保税仓库。备件送达期限：在设备的使用寿命期内，乙方应保证国内不超过 7 天，国外不超过 21 天。

3、终身零配件供应：乙方保证设备停产后的备件供应保证 10 年，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4、乙方/制造商在国内应有 24 小时电话维修系统，售后机构名称、工程师名单、联系电话、通讯地址及备件库地址和备件的详细目录。

5、质保期后，乙方向用户提供及时的、优质的、价格优惠的技术服务和备品备件供应。

八、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时交付货物，每拖延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拖延天数增加违约金累加，但至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的，要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2、乙方所提供产品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乙方将无条件进行更换或退货，并承担更换货物或退货的费用。

3、若乙方逾期交货，除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二）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到期拒付货物或服务款项的，甲方每天按

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拖延天数增加违约金累加，但至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2、如果甲方不能支付到期款项的，则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才对产品进行处理。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不可抗力

人力不可抗力事件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理由，并送达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书面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完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提交三亚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十一、未尽事宜

1、此合同书所涉及的条款内容与标书内容相冲突时，以该合同书内容为准；对本合同书的任何补充或修改内容，应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书一式八份，甲方执七份，乙方执一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书附件与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每份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三亚市妇幼保健院
(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 339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电话：0898-88262815

户 名：三亚市妇幼保健院
(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海港支行

账 号：46001005137053011461

签约时间：2022 年 3 月 24 日

乙方：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鹭洲东路 2 号(钟
鼓楼社区办公大楼)三楼南边第 2 间

法定（授权）代表人：王茂青

联系人：杨海浪

联系电话：15109879295

公司电话：0796-65438022

开户名称：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贤李
渡支行

银行帐号：1502250209300419234

签约时间：2022 年 3 月 24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
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宋格雄

2022 年 3 月 28 日



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廉洁购销协议

甲方单位：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单位：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第一条根据《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开展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甲方）与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乙方）共同制定本协议。

第二条三亚市妇幼保健院（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医德医风督查组具体负责廉洁自律协议实施情况的监督工作。

第三条廉洁自律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甲乙双方须自觉遵守国家、省和市委关于开展治理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各项规定。
-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 三、甲方工作人员在与乙方的业务交往中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礼品，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 四、乙方要通过正当途径开展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礼品等。
- 五、甲方不得为谋取私利与乙方工作人员就购销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 六、乙方如发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 七、甲方如发现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为促销产品而向甲方工作人员以各种形式赠送礼金、有价证券、礼品和提供经费旅游等，则立即取消乙方在甲方的经销资格，立即终止相关的购销合同；另乙方在外院有违纪行为，甲方也将处消乙方在甲方的经销资格。

八、甲乙双方有违反上述协议者，按规定处理。情节严重、造成后果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条甲乙双方要把廉洁自律贯穿于购销的全过程。

第五条本协议一式八份，甲执七份，乙方执一份。

第六条本协议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三亚市妇幼保健院
（三亚市妇女儿童医院）

甲方法定代表人：

2022年3月24日



乙方（盖章）：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

2022年3月24日



售后服务承诺书

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由我公司协助生产厂家共同完成。我公司承诺提供的产品为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以及产品的出厂标准。

我公司的伴随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以下：

1、 交货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书。

2、 对所投货物提供生产厂家免费保修期两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以院方的验收报告日期为准。）保修期内免费维修服务和维护、保养服务等（含全部配件等费用）。保修期满后，如需维修、维护、保养等，费用按最低成本价结算。

3、 我公司开通 24 小时服务热线 0796-65438022。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响应时间 1 小时内，如需现场解决，保证 24 小时内派出技术服务人员赶到现场。

4、 保质期内有关于产品质量引发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5、 免费提供现场培训及相关技术咨询。派遣有经验专业熟练的工程师负责，培训内容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使参加培训的人员能独立使用，同时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

6、 定期到用户单位回访（一年可达 6 次以上），及时向用户了解设备使用情况，协助用户进行设备日常维护与保养。

7、 保修期结束后，我公司继续为货物提供完善而优惠的售后服务。

8、 生产厂家维修单位名称、售后服务地址、售后服务联系人、联系电话信息如下：

生产厂家维修单位名称	售后服务地址	售后服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冰克路 500 号 5 幢 209 室	董健	13807634684
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冰克路 500 号 5 幢 209 室	曾金灿	13976689023
艾普迪实验器材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南区)华东路 5001 号 T6-7	云工	13518873987
瑞莱谱(杭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业路 511 号华创大厦 17 层 1701 室	陈光	13857866501

9、 技术人员情况： 4 名，

10、 交货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中文技术文件（图纸、手册、说明书等）。

11、 安装、调试：由我公司负责在买方现场进行整机安装、调试及试运行。

12、验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有关规定标准由采购方进行验收。双方派出代表进行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拆箱前货物的清点、外包装是否完好等；拆箱后，由验收人员对全部产品、零配件、合格证、资料与招标要求进行对比，如有出入立即进行书面记录，招标要求相符为止。

公司名称：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人：崇茂青

2022年3月24日



10000000010001

中标通知书

三亚市招投标[2022]0200号

吉安崇茂贸易有限公司：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等一批医疗设备(项目登记号:ZK-CGZGK2021121)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等一批医疗设备1包(标包编号:ZK-CGZGK2021121/1)， 招标范围：全自动凝血分析仪，数量：1台；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数量：1台；涂片机，数量：1台；微量元素分析仪，数量：1台，于2022年03月15日 进行开标、评审，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价格（人民币）：贰佰捌拾玖万元整(¥2890000.00)， 交货期： 国产产品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交付，进口产品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天内交付。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5（该天数以工作日计算）天内，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陆辉
(签字或盖章)

2022年3月18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张久发
(签字或盖章)

2022年3月18日